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 函

704033

臺南市北區公園北路3號(許石音樂圖書館地下1樓)

地址：704033臺南市北區公園北路3號(許石音樂圖書館地下1樓)

承辦人：黃淑鈴

電話：06-2213569#608

電子信箱：Sally11156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本處有形文化資產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文資處字第11217466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鹽水區「鹽水國中圖書館及日式退休教師眷屬宿舍」進行文化資產價值評估結果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12年9月14日鹽水中總字第1120984224號函。
- 二、旨案建物依《文化資產保存法》第14條及第15條規定進行文化資產價值評估暨列冊追蹤審查後，經評估結果未達指定或登錄文化資產之基準，爰作成不列冊追蹤之決定。
- 三、北側牆面滲漏水情況，宜納入結構補強之修繕工程內一併處理。日式教師眷屬宿舍如欲拆除，部分構件（如門窗等）可留供本市文資建材銀行收存使用，貴校執行拆除前，請惠予通知本處至現場評估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鹽水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處有形文化資產組、本處文化資產研究組

處長 林喬彬